



坠入字网

詹姆斯·A·H·默里和《牛津英语大词典》

K·M·伊丽莎白·默里 著 魏向清 范红升 译

坠入字网

詹姆斯·A·H·默里和《牛津英语大词典》

K·M·伊丽莎白·默里 著
魏向清 范红升 译

东方出版中心

说 明

经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署批准,原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上海分社、知识出版社(沪),自1996年1月1日起,更名为东方出版中心。

Caught in the Web of Words

James A. H. Murray

and the

Oxford English Dictionary

Published by Yale University Press

Copyright © 1977 by Yale University

Chinese Copyright © 1998 by Orient Publishing Center

中文版权 © 1998 东方出版中心

坠入字网——詹姆斯·A·H·默里和《牛津英语大词典》 魏向清 范红升 译

出版: 东方出版中心

开本: 850×1168(毫米)1/32

(上海仙霞路335号 邮编200336)

印张: 16

发行: 东方出版中心

字数: 387千字 插页2

经销: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

版次: 1999年4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印刷: 昆山市亭林印刷总厂

印数: 1~2,000

ISBN 7-80627-409-X/K·54

定价: 24.00元

版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09-1998-150号

内 容 提 要

本书是《牛津英语大词典》主编詹姆斯·默里的传记。

詹姆斯·默里出身寒微，仅受过有限的教育，靠刻苦自学、博览群书，最终成为一名博闻强志、知识渊博的著名学者，承担了主编《牛津英语大词典》的重担。《牛津英语大词典》是一部旁征博引、纵览古今，全面探索19世纪以前英语词汇的漫长历史并收录所有英语词汇和用法的词典，出版后被公认为无可匹敌、具有最高权威的工具书。这部词典中有一半的内容出自默里博士的手笔。为了确保大词典编纂成功，默里博士历经种种磨难，不惜牺牲自我，呕心沥血、奋力拼搏35年。虽然他没有等到大词典最后一个分册付梓，但他的劳动、他的奉献，奠定了大词典最终完成的基础。

本书作者是詹姆斯·默里的孙女，拥有大量的第一手资料和从父辈们那里收集到的素材。她以细腻的手法，详尽地描述了默里博士漫长而丰富的人生经历，同时也展现了詹姆斯·默里温馨、美满的家庭生活，以及他的妻儿为大词典所作出的诸多奉献。

序　　言

这本传记记叙了一位远比约翰逊博士要伟大得多的词典编纂家的生平。尽管他不如约翰逊那样光芒四射而又充满传奇色彩，但他或许比他同时代的或者是后世的英国、美国或整个欧洲的任何一位词典编纂者要更了不起。

詹姆斯·默里的早年时期是极其平常的。身为一位乡村裁缝和“霍伊克当时唯一能生产出最精美餐桌布的巧匠”之女的儿子，人们自然而然地会想象年幼的詹姆斯·默里将来很可能会顺理成章地成为一名布料零售商。可是，出乎人们的意料，那个留着当时颇时兴的披肩长发的“高大健壮的美少年”14岁半便离开了学校。他一边到附近的农场里去干些零活儿，一边仍继续坚持自学。那个蒂维厄特代尔年轻的边民研究了那里的地质结构并且掌握了当地那些植物的分类法。他很早就显示出对边界地区各种方言的兴趣，还在他的第二个堂区学校——明托学校念书的时候，他就已经掌握了法语、意大利语、德语和希腊语这四种语言的一些知识。他曾在自己那本首版的约翰·卡塞尔 1852 年出版的系列读物《大众教师》的扉页上写下了“知识就是力量”，而且这个博览群书的年轻读者还加上了一行拉丁文“Nihil est melius quam vita diligentissima”（最勤奋的生活是最美好的）。17岁时，他当上了霍伊克联合学校的助教。接着，在以后的几年里，他对最勤奋的生活（*vita diligentissima*）的追求便更无止境了。他参与创立了霍伊克考古学会，“发掘”出了盎格鲁-撒克逊语语言，并且对阿尔弗烈德大王所译的《奥罗修斯》感到兴奋不已。他还开始了终生都在研究的语音学的探

1847.4

索,最初还是借助亚历山大·默尔维尔·贝尔的“可见语言”研究系统来进行的。他掌握了很多语言的书写形式,同时还积极探索自然科学各个分支的奥秘。幸运的是,詹姆斯爵士的孙女默里小姐已经在她的书中向大家揭示了他这一了不起的早期求学生涯的全部细节。

婚后,默里离开了苏格兰。他远离霍伊克到伦敦的一家银行当职员,可此行并没能为他那奄奄一息的妻子找到更加有益健康的气候。她于 1865 年去世,默里则留在了伦敦。两年之后,他又结了婚。这本书中描述了这持久而幸福的第二春,并且还简要地回顾了后来詹姆斯和艾达所生的 11 个子女中一些孩子的生活情景。

1870 年前,他一直是个银行职员,而且肯定是个世纪最满腹经纶的银行职员了。后来,他遇到了亚历山大·约翰·埃利斯,并通过这位当时英语语音方面的最高权威结识了亨利·斯威特、理查德·莫里斯以及其他语文学家和学者。令人难以置信的是,尽管他没有种种专业方面的资格证书,他仍旧被邀请在 1867 年以及 1869 年的语文学会上亲自宣读了有关苏格兰南部郡县方言的一些论文(后来,这些论文成了他一本著作中的内容)。他还为早期英语文稿学会编辑了一卷文稿。

1870 年,他又重返讲台,这次是在米尔希尔学校。在那里,他利用课余时间继续从事语文学和方言的研究。就在他任教于这所学校的时候,请他编《新英语词典》(后称《牛津英语词典》)的邀请信来了。

他先是在这个学校,后来在牛津家中屋后的花园里盖起了一座馆。于是,就从这些最奇异的工作室中诞生了那部现代最伟大的词典。默里家族的人煞费苦心地将那一箱箱珍贵的书信和文献资料保存至今,现在由伊丽莎白·默里小姐颇具匠心地公之于世。牛津大学出版社同样也精心收藏了很多文献资料和小册子,

如今他们又慷慨地向这位传记作家提供方便,这样才确保将那部词典编纂过程中历经的种种艰难挫折得以极其详尽地描述出来。书中还简要地刻画了那个精明机智的弗雷德里克·詹姆斯·弗尼瓦尔的形象,也记述了那些不得不与默里打交道的牛津大学出版社的委员们、牛津大学副校长和其他人等的时而明智、时而不耐烦的情绪。面对所预测的词典完稿日期令人恼怒地一拖再拖,以及词典篇幅的一再扩大,面对自己的巨大投资所得到的聊胜于无的可怜的经济回报,牛津大学出版社的委员们按说也有理由放弃这一项浩大工程。但是他们没有,正因这样,他们才赢得了永久的荣誉。詹姆斯·默里被准许继续干下去。随着事业的发展,他也被授予了多项荣誉,1908年被封为爵士。牛津大学最终也认识到他的成就之重大并于1914年授予他法学博士学位。

詹姆斯·默里没能活到那部词典编完最后几页的时刻,但他制定了那部词典的编纂方针和计划,还亲自编写了二分之一多的内容,当然这也得益于他那众多乐于奉献的助手们的帮助。他的成就远远超过了任何一个著名的同事,比如,亨利·布拉德利、威廉·克雷吉爵士以及查尔斯·塔尔博特·奥尼恩斯,还有19世纪和20世纪初他那些欧洲大陆的同行对手们。他将作为历史主义词典编纂艺术的创始人而永载史册,他的名字将永远与“那部大词典赖以产生的语言研究的伟大发动和长期有效的工作”联系在一起。

R. W. 伯奇菲尔德

1977年6月

引 子

三岁半的时候，有一天，在剑桥我们住的地方，我和爸爸以及哥哥一起沿着贝特曼大街在散步。我们似乎已经走了很长的路，我觉得累了，想哄人抱我。“走到那棵开花的树那儿，”他们说，“到那儿我们就抱你。”可当我们走到那棵树时，哥哥又说：“现在看看你能不能走到那个人那里。”等我们到了那人跟前，我发现我们已经来到了自家门前，而那个留着长长白胡子的老人便是我的祖父。我知道他是个很有名望的人，因为我曾和保姆一起去过国王大街上的一家小店，在那儿，我们恳求画商让我们坐在他楼上的窗户旁边，那样我们便能看见祖父因编写了不起的《新英语词典》而被授予荣誉学位的庆祝游行了。我爱看那次游行，尽管穿着红袍的人有那么一长串，但我还是一眼就从人群中认出了祖父，因为我看见了他的胡子。很可惜，当时没人让我留意和他走在一起的那个人，因为那人是托马斯·哈代。

我记得自己仅有的另一次见到“词典祖父”是五岁的时候，那是在他牛津的家中。当时，他正和我的一大帮叔伯姑婶们围坐在一张很大的餐桌旁。我想我们肯定是在他们要喝完茶的时候到的。他们让我围着桌子绕一圈，挨个儿亲吻他们，祖父的胡子碰得我很痒。我不太喜欢亲吻别人，更讨厌围着餐桌绕上一大圈。好像只过了几分钟，他们就说该上床睡觉了，我又得同他们全都亲吻一遍、道晚安。那痒痒的胡子这么快又来了，还有所有的那些叔伯姑婶们！我不听话地犟在那儿不动，他们全都开始来哄劝我了：“别害羞，乖妞妞！”好心的小叔叔周伊特解围说，也许我是害怕他

扎了根辫子的缘故，那时他刚从中国回来。我感激地接受了这个借口，他们这才让我去睡觉。

几个月后，父亲回到家。他走进儿童室，从橱子里的皮箱中取出他的高帽子，告诉我他要去参加祖父的葬礼。

现在，当我坐下来记述祖父生平的时候，我觉得就凭自己想要去演绎这样一个属于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前那个久远年代的家族祖辈人物简直是天方夜谭，因为那时我还只是个刚刚记事的孩子。尽管我可以借助手中那一大堆他的书信，但还是不断地惊诧于他个性和兴趣中的那些特点。过去，我曾认为那些特点有些古怪，但现在却发现自己也继承了不少。更有甚者，我还被他自己在传记里表述的那些独到的见解震慑不已：

在世风日下的堕落年代，有这样一种很可恨的特点。那就是，这个无聊的世界不肯让劳动者安宁，不理会他工作中的奉献，也不给予他赞美，但却一定要仔细盘查，揭他的老底，而且还不厌其烦地查出他的小小怪癖和个人爱好，但却从不在意他那不朽的业绩。^①

我真希望我们对卡莱尔本人一无所知却只熟知其作品；我很欣慰我们对乔叟和莎士比亚本人知道得那样少……我一直都坚持拒不回答那一大群闹哄哄的传记作家们的任何问题，只是说：“我是个普通人——如果你们想对那部大词典说点儿什么，你们尽可以去说——但如果要把我当作一个太阳神话、一个回声、一个无理数的话，那干脆就别提起我。”可惜要想匿名编这部词典行不通，否则我肯定会这么做的……看到这部大词典被称为《默里英语词典》是很让我恼火的。^②

然而，到了晚年，他的确曾流露过这样的想法，即他一直想在那部大词典编完以后，写一部对自己的生活及往事的回忆录。写

完以后，他将它交给家人，“隐藏起来或公之于众，或者只是这样一些章节，全凭他们的智慧去选择吧”。^③这种念头从未被付诸实施，可他的儿女们自然毫无疑问地认为要替父亲树碑立传。尽管他有自己的看法，而我只能祈愿，如果他还活着，或许会对这样一部在其身后 60 年才写成的传记另眼相看的。

注释：

① GFT, p.10.

② MP JAHM 致匿名通信者, 1886 年 4 月 20 日。

③ MP JAHM 致 HW, 1 月 19 日, II(草稿)。这里, 他重申了对那种“抹杀个人及家庭生活隐私”之传记的反感。

目 录

序言	R. W. 伯奇菲尔德	
引子	1	
第一章	“圆圆的 O 和弯弯的 S”:成长时期	1
第二章	不平凡的求学时期:教师和公民	30
第三章	盎格鲁-撒克逊语的发现	54
第四章	伦敦的新生活	73
第五章	弗尼瓦尔的得力助手	108
第六章	米尔希尔:田园牧歌式的岁月	126
第七章	网已织成:与麦克米伦谈判未果	169
第八章	飞蝇落网:与牛津大学出版社委员会 的谈判	190
第九章	“各种震惊和强烈不满”:大词典的 原材料	222
第十章	当务之急:解决技术方面的难题	247
第十一章	三重梦魇:篇幅、时间和资金	269
第十二章	编辑与出版商之间:与本杰明·周伊特 的对抗	284
第十三章	出版社的祸根	328
第十四章	剪掉参孙的头发:编写进度必须加快	349
第十五章	“牛津大学无上的荣耀”	377
第十六章	去日无多	411

• 1 •

第十七章 “大词典和小词典”:詹姆斯·默里和 家人	426
附录一	460
附录二	465
缩略语表	469
人名索引	474
鸣谢	491
译后记	494

第一章

“圆圆的 O 和弯弯的 S”:成长时期

蒂维厄特代尔,一个美丽而开阔的山乡,天空辽阔,空气格外纯净。就在这儿,詹姆斯·默里度过了他人生前 27 年的时光。在这儿,我们肯定会找寻到那形成其个性特点而且还决定其职业生涯的种种影响因素。他为自己是个边民、身为一个能吃苦耐劳而且坚强独立的家族成员而自豪,正如他所说:

在英格兰大地上步行三小时的范围之内,在那些英格兰所属山峰峰顶的视野之中……我家乡的教区离那片旧时被称作有争议的、难以归类的边界地带很近——因为英格兰和苏格兰都声称对这一地域拥有主权,于是这里的居民既不是英格兰人,也不是苏格兰人,他们只是边民。^①

尽管近年来在植树造林,但在过去的 130 年间,这片山乡仍无太大变化,詹姆斯的诞生地德诺姆也没扩大多少。这是个很不寻常的苏格兰村庄,是围绕一大片长方形的公共绿地兴建起来的。绿地的一头是一座 19 世纪早期的教堂,看上去像是用玩具建筑积木搭起来似的,绿地中央是座装饰华美的尖塔,很像阿尔贝特纪念碑的缩小模型,它是为纪念当地的诗人约翰·莱登而建。那些小房子,虽然有些是旧的,但它们很整齐地紧挨着排成一排,各式各样的房顶在一条线上,看上去很舒服。这些房子恰好遮住了在它们

后面的现代发展的痕迹，在这些房子的外围高处，人们可以看见环绕的群山。在詹姆斯·默里的一生中，只有在这儿，他才真正觉得快乐，因为他可以看见那渐渐向高处延伸的大地，可以体验到爬上陡峭山坡后经受那寒冷刺骨的山风洗礼的兴奋。

这里的蒂维厄特山谷非常宽阔，那条蒂维厄特河就从村庄下面的那片平坦的牧场流过。孩提时代的詹姆斯就常常跨过那座桥到对岸很远的哈森迪恩和明托去。这里有两座圆圆的、相互独立的明托山，山上长满了绿草，平滑得像是用粉笔画出来的那样。当太阳和云层在山间相互追逐时，这两座山便会慢慢地折射出柔和的、变幻的光线。就在山那边，顺着溪流，便是截然不同的林木茂密的明托险崖的峭壁。这是让詹姆斯很开心的地方，在这儿他可以寻觅罕见的蕨类植物和花草。山下面的村舍便是他完成学业的学校。

在德诺姆后面，朝另一个方向，大地向南陡峭地升高，耸成了一座山脊，现在那座山已覆盖了一片冷杉林。再往远处，经过大片大片的红土地，鲁伯斯劳山便赫然在目了。这座山仅1500英尺高，但因其独自矗立在那儿的缘故，它看上去要高得多。从远处望去，这座山屹立在那儿，是整个景致中一个很突出的地方，而从德诺姆看它，便会让人有想登上去征服它的挑战欲望。这座山的色彩也很值得注意。总的来说，鲁伯斯劳山一片葱绿，岩石密布而且欧石南四处横生，越往下越暗。詹姆斯对这座山了如指掌。在他那爱探究求索的大脑中，这两座同样碧绿的明托山的差别，鲁伯斯劳山较低坡处的红沙土以及它上面的灰色岩石，由此而产生的种种疑问要通过地质学的研究才能得出满意的答案。

鲁伯斯劳山位于蒂维厄特河的两条支流之间——鲁尔沃特河流经一个美丽的山谷，奔向英格兰的边界，这条支流在杰德堡那边；离德诺姆近些的是迪伯恩河，这条支流蜿蜒流过一个很深的沙岩石谷中的丛林。在伯恩河上游，往西是卡弗斯，这是包括德诺姆

在内的一大片庄园领地，全村人都很感激其领主詹姆斯·道格拉斯对这片土地整齐的划分和布局。1835年，他清理出那片绿地，把它分给自己的60名佃农或是农户们，让他们在自己的屋后贮存木材并喂猪养鹅。他还对他们的文化生活颇为关注，向他们提供了一个图书馆以及一个铜管乐队的乐器。^②

这年的变化是詹姆斯的父亲托马斯·默里，一位24岁的年轻单身汉，决定在德诺姆定居下来，干他的裁剪手艺活儿。^③这主意是他在德诺姆度假时一个朋友提出的，托马斯决定留下也有相当充分的理由。托马斯的祖辈就来自鲁尔沃特而且在卡弗斯庄园有耕地，那是施皮塔·陶尔，鲁伯斯劳山的山肩处。他的祖父安德鲁已移居到蒂维厄特河对岸那边去租种哈森迪恩庄园的地去了，而托马斯的父亲老詹姆斯则弃农从商，当起了裁缝。在德诺姆学成了手艺之后，他便在邻城霍伊克的那条商业大街经营起了裁缝生意。在那儿，他娶了一位寡妇，名叫克里斯蒂娜·温特罗普。她是先前该镇秘书兼行政官的孙女。后来，儿孙们常常会听他们谈起这桩婚事。克里斯蒂娜在第一次结婚之前曾有过一个美妙的梦想，她渴望自己能在父亲的花园漫步时邂逅一位如意郎君。后来，那儿建起了东岸长老会教堂，守寡期间的克里斯蒂娜常去那里。有一天，她遇到了自己的梦中情人，教堂里的一位长老——后来，他们结婚了。克里斯蒂娜和詹姆斯共生了七个孩子，托马斯排行第三。

在霍伊克子承父业后，托马斯成了北英格兰地区技艺娴熟的裁缝。可是，当他开始考虑安顿下来时，他发现霍伊克的裁缝已经过剩而且可以说基本上是人满为患了。相反，德诺姆倒是更具吸引力，似乎更容易发展些。1818年兴起的众多采石场都很兴旺，最多时要雇到200人，一天的产石量有60大车。那时几乎每家每户都在编织，每星期有一车织好的袜子运进霍伊克，然后再装纱线回去织。那里的居民人丁兴旺，生活日益提高，种种生活需要全靠

那些细木工人、磨粉机制造工人、铁匠、食品杂货商、面包商、屠夫、鞋匠以及布料零售商的服务才得以满足。那儿曾一度有过九个裁缝,^④这或许能说明为什么托马斯·默里后来对自己的职业选择很后悔而且很失望了,他当时一心盼望自己的孩子们能更出人头地些。他的生意从来都没兴旺过,每个星期只能挣到 12 先令左右。他生在那样一个以诚信著称而且颇受宗教信条约束的家庭,但他做生意却不行,总是会因为让那些家境远比他强的人赊欠而负债累累。不管怎样,能做上好套装的人很有限。托马斯发现他的最佳顾客是那些正在求爱或求婚的年轻小伙子。可一旦他们结婚过日子了,钱就不够用,好像那些衣服要穿两辈子似的,而做一套礼拜日和参加葬礼时穿的上好黑礼服很可能一劳永逸,穿一辈子的。

托马斯决定定居德诺姆的另一个原因是他在那儿遇到了自己后来的妻子。她叫玛丽·斯科特,比他年长七岁。这个霍伊克女孩儿是一位亚麻织品商——信奉伊斯兰教的老查理的第六个孩子。她的家很有些名气,据称是本若的斯科特家族的后裔。这个说法据称可以用玛丽珍藏的一只祖传银制小香料饰盒来证实。可让人吃惊的是,她的叔叔詹姆斯却是位舞蹈大师,他先是在爱丁堡,然后在伦敦的圣詹姆斯广场教那些皇家子弟跳舞。玛丽的名字是按照他妻子的名取的,他妻子是画家托马斯·庚斯博罗的侄女。她父亲,老查理是当时霍伊克唯一能生产出最精美台布的人,他在自己家中雇了六个或八个织工,而且还雇了很多妇女在她们各自的家中干活。就在他开始要致富发达之时,不幸,1830 年刚过,他禁不住别人劝诱而替一位当地乡绅的契约作了担保,但此人已经破产,于是查理·斯科特只得按契约偿还。因此,他的孩子们必须要找工作了,玛丽在德诺姆独立派牧师的宅邸——迪伯恩别墅当了仆佣。

托马斯·默里和玛丽·斯科特于 1835 年 12 月 19 日结婚。房子不够住,他们就在德诺姆的那条主干道上,公共绿地南边的皇冠

小旅馆租下了二楼的两间屋子。那是当地主要的旅馆而且也是驿站马车的停靠点,但迫于那条短短的街上有五六家酒店竞争,这家旅馆也零卖些布料和副食品。那幢房子至今还在,只是原先的茅草屋顶换成了石板瓦,而且它也不再是旅馆而只是个店铺。那扇门上有块小木牌,上面写着“1837年2月7日詹姆斯·默里生于此”,那是威廉四世王朝统治的最后几个月。^⑤

托马斯·默里和玛丽·默里还生了另外四个孩子,他们是:查尔斯,生于1838年,死于1842年;亚历山大·戴维森,生于1840年;查尔斯·奥利弗和玛格丽特·斯科特分别都是相隔两年出世的。默里一家人住在村里的几间小屋中,住的条件是拥挤而简陋的。孩子们常盼着一年中那贮存的燃料用完的时候,那时屋里堆放燃料的地方就会空出来,他们就有地方玩耍了。

这一家人很团结和睦,家庭的宗教和道德观念始终影响着詹姆斯·默里,影响了他整整一生。在那个家里,他了解了什么是父母对子女的职责、什么是子女应回报的义务以及父母有力支持的价值等等。家族关系是神圣的纽带,家族是有形而永恒的某种东西,它植根于先辈的荣耀但更在分享当代成就的荣耀中证明自己的存在。

尽管他们的收入很有限而且养育四个孩子非常艰难,但默里夫妇并没有一味地自怨自艾,相反他们很庆幸自己的机遇要比早先的几代人更多些。他们并不认为自己贫穷——如果真是这样,他们早就接受教区的救济了,但他们还从没落到这种地步。事实上,他们反倒认为自己属于那些境遇好的家族,而且“血统很不错”。这种观念在苏格兰非常重要,那些有相当特权的人也许会恰如其分地敬重自己的特权阶层,但他们对其他家族的成员却是很另眼相看的,无论这些人怎样提高自己的社会地位,怎样像他们一样洁身自好,因为这些人的家族被认为是“血统不良”的。^⑥因此,尽管托马斯·默里不是德诺姆的世代相传的佃农,但也丝毫没有被